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 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操作參考手冊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8881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Email: star@ntut.edu.tw



科技繁星委員會
網址



高職學校作業及
查詢系統

111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操作參考手冊

目錄

一、重要日程表.....	1
二、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整體作業流程.....	2
三、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操作介紹.....	3
(一) 登入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3
(二) 步驟 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4
(三) 步驟 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4
(四) 步驟 3.登錄推薦資料.....	6
1. 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6
2. 上傳各群別成績群名次.....	7
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10
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12
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13
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14
(五) 步驟 4.列印表件.....	15
(六) 考生資料審查.....	19
(七) 查詢.....	22
(八) 報名資格及比序成績審查結果查詢.....	23
(九) 錄取名單下載.....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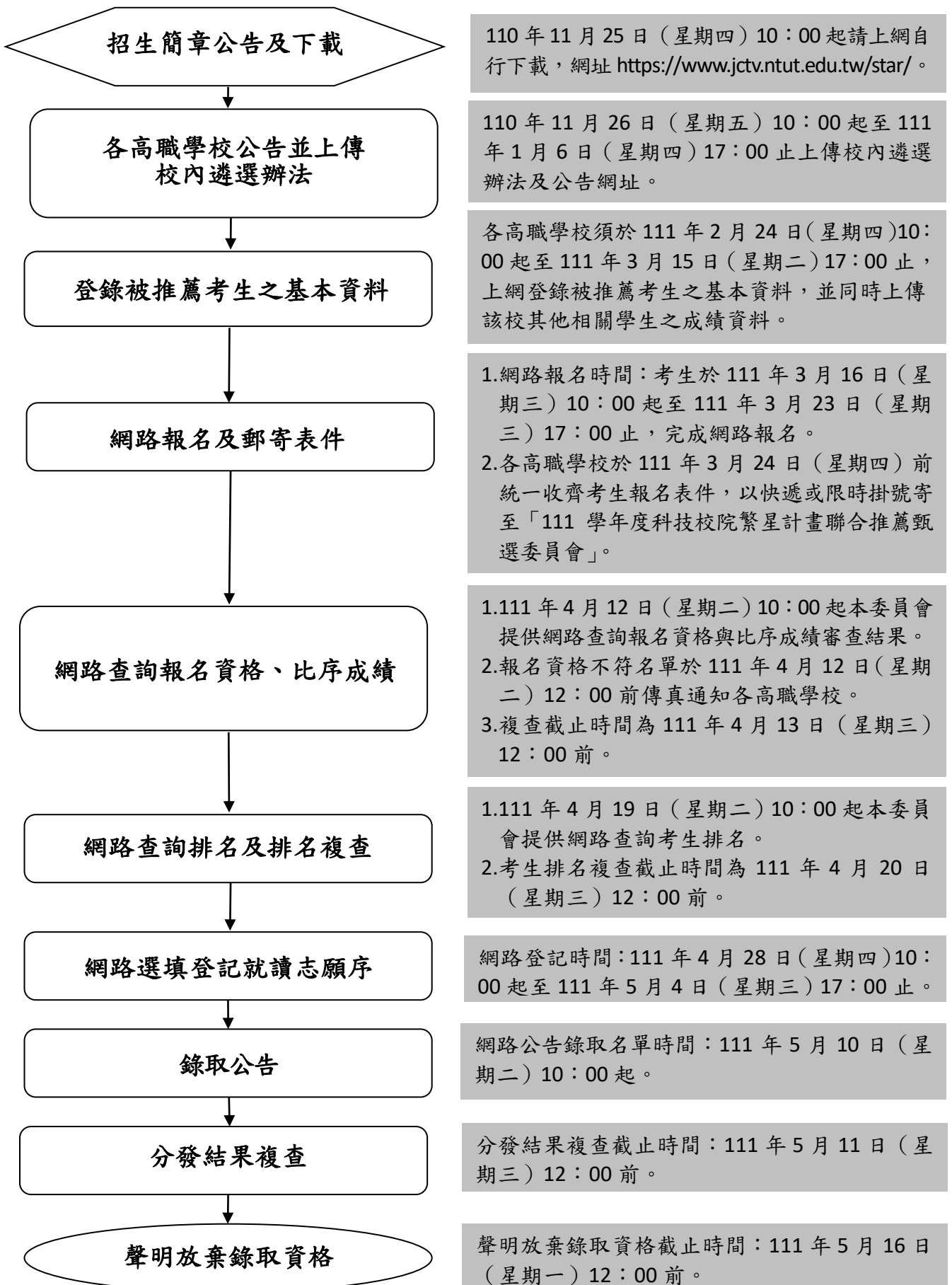
一、重要日程表

日期	項目	備註
110年11月25日(星期四) 10:00起	招生簡章公告及網路下載	本委員會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110年11月26日(星期五) 10:00起 111年1月6日(星期四) 17:00止	推薦學校上傳遴選辦法及公告 網址	
111年2月24日(星期四) 10:00起 111年3月15日(星期二) 17:00止	推薦學校上網登錄被推薦考生 之基本資料	推薦學校同時上傳該校其他所有 相關學生之成績資料
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起 111年3月23日(星期三) 17:00止	被推薦考生進行網路報名，並 將報名表件交至各高職學校， 統一郵寄報名表件	1.被推薦考生須於期限內依規定 程序完成網路報名。 2.並由各高職學校統一收齊考生 報名表件。 3.於111年3月24日(星期四)前，以 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本委員會 (以郵戳為憑)。
111年4月12日(星期二) 10:00起	公告報名資格及比序成績審查 結果	1.報名資格不符名單12:00前，傳 真通知推薦學校。 2.本委員會網站提供查詢
111年4月13日(星期三) 12:00前	審查結果複查	一律向本委員會傳真複查
111年4月19日(星期二) 10:00起	考生排名網路查詢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查詢
111年4月20日(星期三) 12:00前	考生排名複查	一律向本委員會傳真複查
111年4月28日(星期四) 10:00起 111年5月4日(星期三) 17:00止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	至多可選填登記25個志願
111年5月10日(星期二) 10:00起	錄取公告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錄取名單查詢
111年5月11日(星期三) 12:00前	分發結果複查	一律向本委員會傳真複查
111年5月16日(星期一) 12:00前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期	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須於期限內 傳真，且以電話確定錄取學校已 收到傳真，始完成放棄程序，未 依規定期限及方式聲明放棄者， 概不受理。
111年5月16日(星期一) 17:00前	各科技校院向本委員會免備函 寄送聲明放棄及未放棄錄取資 格考生名單	請各科技校院先行傳真聲明放棄 及未放棄錄取資格考生名單後再 以限時掛號寄出。

備註：本表日期如有變動，以本委員會網站公布及相關公告為準

本委員會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sta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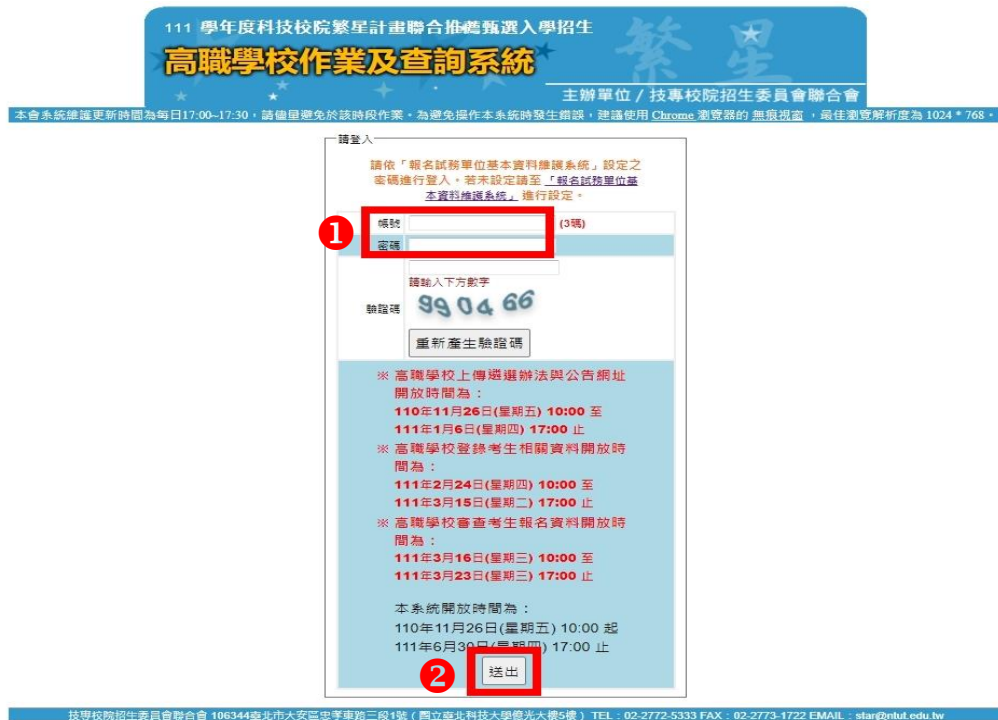
二、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整體作業流程



三、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操作介紹

(一) 登入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

1. 輸入「帳號」**3碼**（學校帳號請查閱招生簡章「附錄二高職學校代碼表」）、「密碼」（密碼為承辦人於「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設定之密碼）及「驗證碼」，點按「送出」進入本系統。
2. 若欲重新設定密碼，請登入「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選擇「報名招生管道」之「填寫報名招生管道承辦人資料」變更密碼。
3. 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https://sch.jctv.ntut.edu.tw/schoolinfo/login.zul>



4. 請先閱讀系統說明重要注意事項後，點選「下一步，前往步驟一」。



(二) 步驟 1. 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請再度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是否正確，以便重要訊息通知。若需修改，請至「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變更承辦人資料。確認無誤後，請點按「確認」及「下一步，前往步驟二」進行下一步驟。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 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 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 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 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市立 (日間部) 140 17

1. 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注意事項：
1. 請確認學校資料是否正確無誤。
2. 資料若需修改，請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內填寫該學校資料。
網址：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學校名稱	市立 (日間部)	學校代碼	
* 學校地址	縣市別：臺北市 郵遞區號：108萬華區 地址：108 58 臺北市 萬華區		
* 學校電話	02-23		
* 承辦人單位	註冊組	* 承辦人職稱	組長
* 承辦人姓名		* 承辦人電話	02- 分機 123
承辦人手機		* 承辦人傳真	02-
* 承辦人Email	register@		

1

2 **確認** 請按確認後前往下一 **下一步，前往步驟二**

(三) 步驟 2. 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1. 上傳遴選辦法及公告網址作業已於 110 年 11 月 26 日至 111 年 1 月 6 日完成，請確認已上傳資料是否需更新或新增。
2. 若遴選辦法需更新，請點選「重新上傳」選擇檔案位置後檔案上傳，並請預覽上傳檔案是否已更新為最新版本。
3. 上傳之檔案可進行「重新上傳」、「預覽上傳檔案」及「刪除」之編輯作業。
4. 公告網址及遴選辦法為必要上傳項目，此上傳作業完成才能進行後續登錄作業，如有其他參考資料可依下列第 5 點說明方式將檔案上傳。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 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 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 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 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市立 (日間部) 14(17

2. 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檔案上傳說明：
1. 遴選辦法與遴選辦法公告網址為必要上傳項目，此上傳作業完成才能進行後續登錄作業，如有其他參考資料可點選「其他」並填寫檔案項目名稱後上傳。
2. 檔案上傳後，請點選「預覽上傳檔案」，務必確認上傳檔案正確無誤。
3. 步驟【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得重新上傳。
4. 上傳檔案須為Adobe PDF格式。
5. 至多上傳六個檔案，單一檔案大小不能超過5MB，所有檔案大小加總不得超過10MB。
6. 無法預覽時，請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Get ADOBE READER

遴選辦法公告網址：<http://school/> 修改網址 *儲存成功，請檢查該網址是否有效。

請選擇檔案項目：
上傳檔案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編輯	上傳時間
遴選辦法	111學年度科技繁星遴選辦法-XX高商.pdf	3.74MB	重新上傳 預覽上傳檔案 刪除	2022/1 下午 03:41:26

- 若要上傳其他檔案，請選擇檔案項目「其他」並填寫「檔案項目名稱」後，點選「上傳檔案」選擇檔案位置後上傳。

2 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檔案上傳說明：

- 遴選辦法與遴選辦法公告網址為必要上傳項目，此上傳作業完成才能進行後續登錄作業，如有其他參考資料可點選「其他」並填寫檔案項目名稱後上傳；
- 檔案上傳後，請點選「預覽上傳檔案」，務必確認上傳檔案正確無誤。
-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得重新上傳。
- 上傳檔案須為Adobe PDF格式。
- 至多上傳六個檔案，單一檔案大小不能超過5MB，所有檔案大小加總不得超過10MB。
- 無法預覽時，請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Get ADOBE READER

遴選辦法公告網址：<http://...school/> 修改網址 *儲存成功，請檢查該網址是否有效。

請選擇檔案項目：其他 檔案項目名稱：會議紀錄 上傳檔案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編輯	上傳時間
遴選辦法	111學年度科技繁星遴選辦法-XX高商.pdf	3.74MB	重新上傳 預覽上傳檔案 刪除	2022/...下午 03:41:26



訊息

檔案送出成功

確定 取消



2 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檔案上傳說明：

- 遴選辦法與遴選辦法公告網址為必要上傳項目，此上傳作業完成才能進行後續登錄作業，如有其他參考資料可點選「其他」並填寫檔案項目名稱後上傳。
- 檔案上傳後，請點選「預覽上傳檔案」，務必確認上傳檔案正確無誤。
-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得重新上傳。
- 上傳檔案須為Adobe PDF格式。
- 至多上傳六個檔案，單一檔案大小不能超過5MB，所有檔案大小加總不得超過10MB。
- 無法預覽時，請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Get ADOBE READER

遴選辦法公告網址：<http://...school/> 修改網址 *儲存成功，請檢查該網址是否有效。

請選擇檔案項目：... 上傳檔案

檔案項目名稱	檔案名稱	檔案大小	編輯	上傳時間
遴選辦法	111學年度科技繁星遴選辦法-XX高商.pdf	3.74MB	重新上傳 預覽上傳檔案 刪除	2022/...下午 03:41:26
會議紀錄	111學年度第二次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1101112.pdf	60.75KB	重新上傳 預覽上傳檔案 刪除	2022/...下午 03:48:28

(四) 步驟 3.登錄推薦資料

1. 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 (1) 點選「3-1 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於「群別代碼及名稱」下拉選單中選擇要上傳之群別，並填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學生人數」後，點按「新增」。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查詢 登出

3-1 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3-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3-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群別代碼及名稱 08 設計群

群別學生人數 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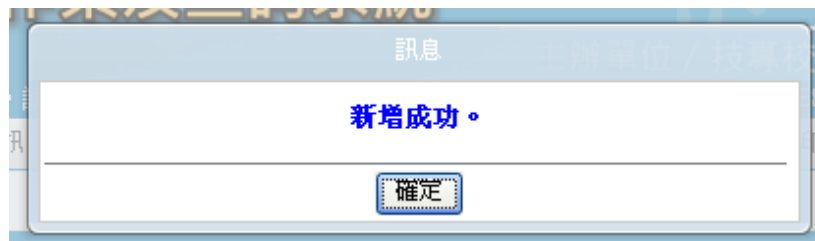
說明：請輸入該群別應屆畢業生總人數 (須扣除非全程實際就讀之轉學生)。

新增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如欲修改群別學生人數

- (2) 若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成功，會出現「新增成功」訊息，並會於右方欄位出現已輸入之群別代碼、群別名稱及群別人數，若輸入資訊有誤，請整筆刪除後再新增正確資訊。



3-1.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群別代碼及名稱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08 設計群	01	機械群	179	刪除	
	03	電機與電子群	506	刪除	
	05	土木與建築群	104	刪除	
	08	設計群	92	刪除	

說明：請輸入該群別應屆畢業生總人數 (須扣除非全程實際就讀之轉學生)。

新增

如欲修改群別學生人數，請先刪除該群別資料，再行重新新增。

2. 上傳各群別成績群名次

- (1) 點選「3-2 上傳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並先閱讀「資料上傳說明」。
- (2)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空白格式請點按「資料上傳說明」之第 10 項「空白 Excel 格式檔案下載」，檔案名稱及檔案內容群別代碼請依實際內容編輯。
- (3) 若下方「上傳檔案」無欲上傳之群別代碼、群別名稱等資訊，請回到「3-1 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新增該筆資訊。
- (4) 依欲上傳之群別檔案點按其右方之「上傳檔案」，若上傳成功會出現「檔案上傳成功」訊息。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市立 (日間部) 14 17

3-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資料上傳說明：

1. 名次排名規定：考生依成績由高而低排序，例：前四位依序為98,97,97,96，排名
2. 檔案格式規定：請將檔案儲存為Excel 97-2003 活頁簿格式。
3. 群別代碼及群別名稱：
01. 機械群 02. 動力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4. 化工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07. 外語群 08. 設計群
09. 農業群 10. 食品群 11. 家政群 12. 餐旅群 13. 水產群 14. 海事群 15. 藝術群
4. 上傳資料及檔案名稱規定：
依被推薦考生之就讀科(組)、學程歸屬群別，上傳該群別之所有學生之群名次表(檔)，每一群別以對應之群別代碼為其檔名，自成單一檔，每次上傳一個群別，至多15個檔。(例:01 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
5. 學制代碼及學制名稱：
1. 高職(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2. 綜合高中 3. 實用技能學程 4. 建教班 5. 日間部進修學校 6. 進修部進修學校 9. 其他
6. 可選擇【上傳檔案】按鈕將檔案上傳，亦提供【預覽學生資料】功能，讓高職學校可以預覽上傳資料。惟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可再上傳檔案。
7. 高中職學校報名資料填報及群名次表上傳說明 [檔案下載](#)
8. 第1比序至第6比序之成績計算方式敘述範例 [檔案下載](#)
9.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 [檔案下載](#)
10. 空白Excel格式 [檔案下載](#) (檔案名稱及檔案內容群別代碼請依實際內容編輯)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01	機械群	179	預覽學生資料 上傳檔案
03	電機與電子群	506	預覽學生資料 上傳檔案
05	土木與建築群	104	預覽學生資料 上傳檔案
08	設計群	92	預覽學生資料 上傳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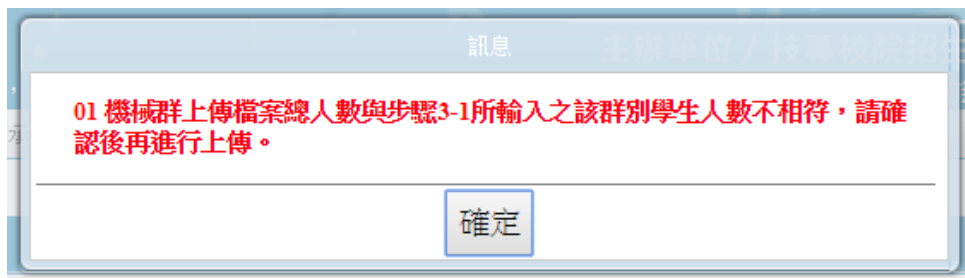


訊息

檔案上傳成功。

確定

- (5) 若出現以下畫面，表示「3-1 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之資料，與上傳檔案群別之總人數不同。請確認群別檔案人數是否正確，若為「3-1 輸入推薦考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資料錯誤時，請回到該畫面將該筆錯誤資料刪除後新增一筆正確學生人數資料；若非前項原因，請修正上傳檔案無誤後再上傳。



- (6) 點選「預覽學生資料」可檢視已上傳群別學生各項資料及群人數，若資料有誤可點按「上傳檔案」重新上傳正確檔案。

3-2.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資料上傳說明：

- 名次排名規定：考生依成績由高而低排序，例：前四位依序為98,97,97,96，排名應為1,2,2,4。
- 檔案格式規定：請將檔案儲存為Excel 97-2003 活頁簿格式。
- 群別代碼及群別名稱：
 - 01. 機械群 02. 動力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4. 化工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07. 外語群 08. 設計群
 - 09. 農業群 10. 食品群 11. 家政群 12. 餐旅群 13. 水產群 14. 海專群 15. 藝術群
- 上傳資料及檔案名稱規定：
 - 依被推薦考生之就讀科(組)、學程群別，上傳該群別之所有學生之群名次表(檔)，每一群別以對應之群別代碼為其檔名，自成單一檔，每次上傳一個群別，至多15個檔。(例:01 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
- 學制代碼及學制名稱：
 - 1. 高職(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2. 綜合高中 3. 實用技能學程 4. 建教班 5. 日間部進修學校 6. 進修部進修學校 9. 其他
- 可選擇【上傳檔案】按鈕將檔案上傳，亦提供【預覽學生資料】功能，讓高職學校可以預覽上傳資料，惟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可再上傳檔案。
- 高中職學校報名資料填報及群名次表上傳說明 [檔案下載](#)
- 第1比序至第6比序之成績計算方式範疇範例 [檔案下載](#)
-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 [檔案下載](#)
- 空白Excel格式檔案下載(檔案名稱及檔案內容群別代碼請依實際內容編碼)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01	機械群	179	預覽學生資料
03	電機與電子群	506	預覽學生資料
05	土木與建築群	104	預覽學生資料
08	設計群	92	預覽學生資料



預覽學生資料

序號	學號	學生姓名	群別代碼	學制代碼	科(組)、學程名稱	班級名稱	學業平均成績 績科(組)、學程名次	學業平均成績 績群名次	專業及實習科目 平均成績群名次	技能領域科目 平均成績群名次	英文平均成績 績群名次	國文平均成績 績群名次	數學平均成績 績群名次
1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甲	1	3	3	2	6	4	2
2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乙	2	4	17	5	11	11	5
3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甲	3	5	9	7	12	23	7
4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甲	4	6	12	8	9	18	8
5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甲	5	8	10	6	26	15	6
6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乙	6	9	24	10	10	25	10
7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乙	7	13	15	19	37	40	19
8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甲	8	14	11	12	29	32	12
9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甲	9	15	8	13	22	43	13
10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乙	10	16	21	33	8	28	33
11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乙	11	17	58	9	2	20	9
12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乙	12	18	18	27	40	26	27
13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甲	13	19	43	36	4	8	36
14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乙	14	20	22	14	14	13	14
15			08	1	設計群	國傳三乙	15	21	20	24	23	14	24

註：上傳不成功時，即表示上傳資料有誤，請依系統提示錯誤訊息修正後再行上傳，其錯誤訊息說明如下：

- A. 檔案格式非**Excel 97-2003活頁簿格式**（檔案格式應為「檔名.xls」，如01.xls）。
- B. **檔案名稱無法對應招生群別**，請確定檔案名稱是否符合規範（例如：機械群檔案正確名稱應為01，但上傳錯誤檔案名稱為02。招生群別代碼可參考簡章附錄三第94-96頁，或回到系統3-2檢視資料上傳說明之第3項「群別代碼及群別名稱」）。
- C. **檔案名稱錯誤**，請確定檔案名稱是否符合規範（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不可為「機械群01.xls」）。
- D. **Excel內資料型態錯誤**（例如學業平均成績群名次僅能輸入數字，不可輸入英文、小數點或其他符號，可先下載「資料上傳說明」之第7項，檢視其資料型態是否正確）
- E. **學生排名錯誤**（群名次排名錯誤，例如機械群學生學業成績前四名為A生平均成績98分、B生平均成績97分、C生平均成績97分、D生平均成績96分，則名次應該為1、2、2、4）
- F. **學生歸屬群別代碼與檔案群別代碼不同**（每一群別檔案內之所有學生歸屬群別碼應同於該群別代碼，例如上傳群別為機械群，則Excel內學生之群別代碼須皆為01）
- G. Excel內所輸入的**學制代碼不在學制清單內**（學制代碼：1—高職（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2—綜合高中、3—實用技能學程、4—建教班、5—日間部進修學校、6—進修部進修學校、9—其他。）
- H. **學生學號重複**（每一學生僅能歸屬單一群別且其之學號亦為唯一值，不可重複）
- I. **科(組)、學程名稱或學業平均成績科(組)、學程名次排名有誤**，請確認後再行上傳（例如班級名稱三電腦製圖共20位學生，前四名為A生平均成績92分、B生平均成績92分、C生平均成績88分、D生平均成績85分，則名次應該1、1、3、4）

(7)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請點按「資料上傳說明」之第9項「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檔案下載」。

3-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資料上傳說明：

1. 名次排名規定：考生依成績由高而低排序，例：前四位依序為98,97,97,96，排名應為1,2,2,4。
2. 檔案格式規定：請將檔案儲存為Excel 97-2003 活頁簿格式。
3. 群別代碼及群別名稱：
01. 機械群 02. 動力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4. 化工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6. 商業與管理群 07. 外語群 08. 設計群
09. 農業群 10. 食品群 11. 家政群 12. 餐旅群 13. 水產群 14. 海事群 15. 藝術群
4. 上傳資料及檔案名稱規定：
依被推薦考生之就讀科(組)、學程歸屬群別，上傳該群別之所有學生之群名次表(檔)，每一群別以對應之群別代碼為其檔名，自成單一檔。每次上傳一個群別，至多15個檔。(例:01 機械群，檔案名稱應為01.xls)
5. 學制代碼及學制名稱：
1. 高職(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2. 綜合高中 3. 實用技能學程 4. 建教班 5. 日間部進修學校 6. 進修部進修學校 9. 其他
6. 可選擇【上傳檔案】按鈕將檔案上傳，亦提供【預覽學生資料】功能，讓高職學校可以預覽上傳資料。惟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即不可再上傳檔案。
7. 高中職學校報名資料填報及群名次表上傳說明 [檔案下載](#)
8.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 [檔案下載](#)
9. 群名次表上傳格式範例 [檔案下載](#)
10. 空白Excel格式檔案下載(檔案名稱及檔案內容群別代碼請依實際內容編輯)

群別代碼	群別名稱	群別學生人數	編輯
01	機械群	179	預覽學生資料
03	電機與電子群	506	預覽學生資料
05	土木與建築群	104	預覽學生資料
08	設計群	92	預覽學生資料

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 (1) 點選「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敘明「學業平均成績」、「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國文平均成績」、「英文平均成績」、「數學平均成績」等五項目之計算方式後，點按「儲存」；各項目之計算方式均須輸入，不得空白。
- (2) 群別成績計算方式儲存成功會出現「儲存成功」訊息。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3-3. 輸入群別

說明：

1. 請點選群別檔名頁籤後，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並儲存。
2. 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以10~600字為限，不可空白)或可參考其他已錄。
3. 完成各群別之成績計算方式後，始得進行「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成績計算方式即不可再修改。

01 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8 設計群

群別： 01 機械群 群人數： 179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比序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字數統計
1.學業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 0 /600
2.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 0 /600
3.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 0 /600
4.英文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 0 /600
5.國文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 0 /600
6.數學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 0 /600

儲存



訊息

儲存成功。

確定

- (3) 若欲進行第二個群別成績計算方式敘寫，請先點選欲編輯之群別，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後，點按「帶入資料」後系統會帶出該群別資料，即可直接於各項目之成績計算方式欄中進行修改，填寫完成後請務必點按「儲存」。

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說明：

1. 請點選群別權名頁籤後，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並儲存。
2. 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以10-600字為限，不可空白)或可參考其他已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 完成各群別之成績計算方式後，始得進行「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成績計算方式即不可再修改。

01 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8 設計群

群別：03 電機與電子群 群人數：506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01 機械群 帶入資料 清除

比序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字數統計
1. 學業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2.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3.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4. 英文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5. 國文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6. 數學平均成績		目前字元數：0 /600

儲存



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說明：

1. 請點選群別權名頁籤後，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並儲存。
2. 輸入各項目成績計算方式(以10-600字為限，不可空白)或可參考其他已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 完成各群別之成績計算方式後，始得進行「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4. 步驟【3-6.確定送出推薦資料】完成後，成績計算方式即不可再修改。

01 機械群 **03 電機與電子群** 05 土木與建築群 08 設計群

群別：03 電機與電子群 群人數：506

選擇要複製的群別成績計算方式資料 帶入資料 清除

比序項目	成績計算方式	字數統計
1. 學業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所修習之全部課程成績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	目前字元數：26 /600
2.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所修習「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課程成績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	目前字元數：34 /600
3.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所修習本校規定之「技能領域科目」相關課程成績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包括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微電腦應用實習、介面電路控制實習、電工實習，總計6項課程18學分。	目前字元數：102 /600
4. 英文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所修習本校規定之英文相關課程成績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包括英文I 2學分、英文II 2學分、英文聽力 2學分、英文閱讀 2學分、英文作文 3學分。	目前字元數：81 /600
5. 國文平均成績	依考生5學期所修習一般科目部定必修國文課程成績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	目前字元數：34 /600
6. 數學平均成績	考生5學期所修習一般科目部定必修數學課程成績依學分數加權平均計算。	目前字元數：33 /600

3 儲存

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 (1) 點選「3-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點按「編輯」，依貴校推薦考生「推薦順序」之順位輸入推薦考生之「招生群別」、「學號」，輸入學號系統會自動帶出「考生姓名」、「學制別」及「科(組)、學程」，請再確認被推薦考生資料是否正確，全部輸入完成後點按「全部儲存」。

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被推薦考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須在各科(組)、學程前30%以內。

1 編輯 全部儲存 操作說明

甄選年份	高職學校推薦順序	招生群別	學制別	科(組)、學程	學號	考生姓名
01	第 1 順位					
02	第 2 順位					
03	第 3 順位					
04	第 4 順位					
05	第 5 順位					
06	第 6 順位					
07	第 7 順位					
08	第 8 順位					
09	第 9 順位					
10	第 10 順位					
11	第 11 順位					
12	第 12 順位					
13	第 13 順位					
14	第 14 順位					
15	第 15 順位					

編輯 全部儲存 操作說明



訊息

被推薦考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須在各科(組)、學程前30%以內。

儲存成功。

確定

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點選「3-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請務必檢視每位推薦考生之推薦序、考生資料、各項平均成績群名次及群名次百分比。若須修改時，請回到「3-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修正資料。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市立 (日間部) 14()						
3-5. 檢視推薦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 / 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	留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群名次百分比			
1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土木與建築群 / (進)建築三甲		% / 1% / 12% / 1% / 7%	3-1. 輸入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及學生人數 3-2. 上傳推薦學生所屬群別學生成績群名次 3-3. 輸入群別成績計算方式 3-4. 輸入推薦考生資料 3-5. 檢視推薦考生資料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2	/01 機械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機械群 / (進)機械三甲	1 / 1 / 1 / 5 / 13 / 1	1% / 1% / 1% / 3% / 7% / 1%			
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仁	1 / 6 / 6 / 28 / 1 / 4	1% / 1% / 1% / 6% / 1% / 1%			
4	/01 機械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機械群 / (進)機械三乙	2 / 4 / 2 / 1 / 2 / 2	1% / 2% / 1% / 1% / 1% / 1%			
5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仁	2 / 5 / 5 / 74 / 20 / 3	1% / 1% / 1% / 15% / 4% / 1%			
6	/05 土木與建築群 / 綜合高中 / 土木與建築群 / 綜高三孝1	2 / 9 / 2 / 1 / 21 / 10	1% / 8% / 1% / 1% / 20% / 9%			
7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土木與建築群 / (進)建築三甲	3 / 2 / 3 / 10 / 6 / 56	2% / 1% / 2% / 9% / 5% / 53%			
8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機與電子群 / 電子三乙	3 / 2 / 2 / 91 / 15 / 5	1% / 1% / 1% / 18% / 3% / 1%			
9	/08 設計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設計群 / 圖傳三甲	3 / 3 / 2 / 6 / 4 / 2	3% / 3% / 2% / 6% / 4% / 2%			
10	/01 機械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機械群 / 機械三甲	3 / 3 / 3 / 13 / 10 / 3	2% / 2% / 2% / 7% / 6% / 2%			
11	/01 機械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機械群 / 機械三甲	4 / 2 / 4 / 20 / 5 / 9	2% / 1% / 2% / 11% / 3% / 5%			
12	/05 土木與建築群 / 綜合高中 / 土木與建築群 / 綜高三孝1	4 / 6 / 4 / 22 / 15 / 18	3% / 5% / 3% / 21% / 14% / 17%			
1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孝	4 / 7 / 7 / 3 / 23 / 54	1% / 2% / 2% / 1% / 5% / 11%			
14	/08 設計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設計群 / 圖傳三乙	4 / 17 / 5 / 11 / 11 / 5	4% / 18% / 5% / 11% / 11% / 5%			
15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三甲	5 / 3 / 5 / 6 / 1 / 6	4% / 2% / 4% / 5% / 1% / 5%			

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 (1) 點選「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請再度確認貴校推薦考生相關資料是否正確無誤後，點按「確定送出」。

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			
請於111年3月15日(星期二)17:00前，完成本項作業。			
共推薦 15 名考生			
推薦考生資料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如欲修改推薦學生資料，請至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進行編修。			
推薦序	考生資料 學號 / 姓名 / 群別 / 學制 / 科(組)、學程名稱 / 班級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平均成績群名次	學業 / 專業及實習科目 / 技能領域 / 英文 / 國文 / 數學 群名次百分比
1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土木與建築群 / (進)建築三甲	1 / 1 / 1 / 13 / 2 / 8	1 % / 1 % / 1 % / 12 % / 1 % / 7 %
2	01 機械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機械群 / (進)機械三甲	1 / 1 / 1 / 5 / 13 / 1	1 % / 1 % / 1 % / 3 % / 7 % / 1 %
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乙	1 / 6 / 6 / 28 / 1 / 4	1 % / 1 % / 1 % / 6 % / 1 % / 1 %
4	01 機械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機械群 / (進)機械三乙	2 / 4 / 2 / 1 / 2 / 2	1 % / 2 % / 1 % / 1 % / 1 % / 1 %
5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乙	2 / 5 / 5 / 74 / 20 / 3	1 % / 1 % / 1 % / 15 % / 4 % / 1 %
6	05 土木與建築群 / 綜合高中 / 土木與建築群 / 綜高三甲1	2 / 9 / 2 / 1 / 21 / 10	1 % / 8 % / 1 % / 1 % / 20 % / 9 %
7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夜間部進修學校 / 土木與建築群 / (進)建築三甲	3 / 2 / 3 / 10 / 6 / 56	2 % / 1 % / 2 % / 9 % / 5 % / 53 %
8	03 電機與電子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電機與電子群 / 電子三乙	3 / 2 / 2 / 91 / 15 / 5	1 % / 1 % / 1 % / 18 % / 3 % / 1 %
9	08 設計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設計群 / 圖傳三甲	3 / 3 / 2 / 6 / 4 / 2	3 % / 3 % / 2 % / 6 % / 4 % / 2 %
10	01 機械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機械群 / 機械三甲	3 / 3 / 3 / 13 / 10 / 3	2 % / 2 % / 2 % / 7 % / 6 % / 2 %
11	01 機械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機械群 / 機械三甲	4 / 2 / 4 / 20 / 5 / 9	2 % / 1 % / 2 % / 11 % / 3 % / 5 %
12	05 土木與建築群 / 綜合高中 / 土木與建築群 / 綜高三甲1	4 / 6 / 4 / 22 / 15 / 18	3 % / 5 % / 3 % / 21 % / 14 % / 17 %
1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綜合高中 / 電機與電子群 / 綜高三甲	4 / 7 / 7 / 3 / 23 / 54	1 % / 2 % / 2 % / 1 % / 5 % / 11 %
14	08 設計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設計群 / 圖傳三乙	4 / 17 / 5 / 11 / 11 / 5	4 % / 18 % / 5 % / 11 % / 11 % / 5 %
15	05 土木與建築群 / 專業群(職業)科 / 土木與建築群 / 建築三甲	5 / 3 / 5 / 6 / 1 / 6	4 % / 2 % / 4 % / 5 % / 1 % / 5 %

確定送出



- (2) 請注意，此步驟一經確定送出，推薦考生遴選辦法、推薦考生資料登錄等相關內容，即不可修改。

請於111年3月15日(星期二)17:00前，完成本項作業。

共推薦 15 名考生

推薦考生資料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如欲修改推薦學生資料，請至3-4.輸入推薦考生資料進行編修。

1、各高職學校至多可推薦15名考生。
2、貴校共推薦15名考生。
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可修改，是否確定送出?

確定 取消

- (3) 系統出現「送出成功」之訊息後，所有資料不可修改，但仍具檢視及預覽功能。

訊息

送出成功!

確定

- (4) 於「3-6 確定送出推薦資料」，系統將進行送出前應完成的步驟之內容確認。如遇無法確定送出時，請依系統提示之訊息，完成修(補)正後，再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五) 步驟 4. 列印表件

1. **111 年 3 月 16 日 10:00 起**，可列印「**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並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推薦考生於留存聯簽名後由高職學校留存。推薦考生第一次登入網路報名系統須變更新密碼，並妥善保存新設定之密碼。
2. 請列印「**考生報考證明書**」，由高職學校承辦人確認並填寫相關資訊，並逐級簽核。
3. 請收齊被推薦考生資料(每人一個資料袋)後，列印「**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將所有考生資料袋一起裝箱或裝袋，統一由學校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完成報名手續。**111 年 3 月 24 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逾期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

項目	說明
①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 起，您可列印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並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
② 考生報考證明書	請列印並填妥報考證明書，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由高職學校統一於 111年3月24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③ 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請於 111年3月24日(星期四)前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再黏貼上此專用信封封面，於規定期限內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11學年度科技學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匯出所有考生錄取名單	111年5月10日(星期二) 10:00 起，您可匯出所有進場志願學生分發結果名單。

(1)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請將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發予學校推薦生,每人一張,每位推薦考生密碼均不相同,限推薦考生本人使用,並請考生務必閱讀通知單上之報名注意事項。

製表日期: 2022-03-17 11:23:56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通知單

【高職學校留存聯】

高職學校	市立 (日間部)		
推薦順序	1	帳號	01
學號		姓名	

※ 請由考生親自簽名領取,不得代領,簽名後撕下本聯文由高職學校存查。

考生簽名: _____

_____ 裁 _____ 切 _____ 線 _____

高職學校: 市立 (日間部)

【推薦考生留存聯】

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01 登入密碼: _____

考生姓名: _____ 群別: 05 土木與建築群 群人數: _____

各項比序平均成績群名次及群名次百分比						
比序項目	學業	專業及實習科目	技能領域	英文	國文	數學
群名次	1	1	1	13	2	8
群名次%	1%	1%	1%	12%	1%	7%

報名注意事項:

1. 報名日期:

- (1) 考生應於規定時間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 至 111年3月23日(星期三) 17:00 止,至本委員會網站點選「網路報名系統」,輸入個人持有證明文件之報名資料並確實核對正確。報名資料會傳送至所屬高職學校系統,由所屬高職學校審查。所屬高職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審查輸入報名資料是否正確。正確無誤者,即由所屬高職學校確定送出,完成網路報名,即不得修改;未正確者,由所屬高職學校退回考生資料輸入頁面,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改正確後,再進行資料確定送出。
- (2) 考生網路輸入與所屬高職學校審查並確定送出報名資料,均須於111年3月23日(星期三) 17:00前完成,始完成網路報名。考生報名資料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更改,才得以列印報名表件。

2. 應繳交資料:

本招生免收報名費,請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考生報名資料袋專用信封封面」(A4紙),黏貼於B4信封,並備齊下列資料依序裝入:

- (1) 報名表(如附件一):網路報名後,報名資料確定送出並列印報名表,報名表考生請自行檢查資料、核對成績並須親自簽名,經各高職學校審核,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2) 報考證明書(如附件二):由高職學校自「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中列印報考證明書,交由承辦人填寫相關資料後,並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
 - (3) 歷年成績單(繳交正本,應附有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成績)。
 - (4) 考生如持有各項競賽獲獎、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5) 考生如持有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者,於「網路報名系統」點選登錄持有之項目,並列印「彙整表」及「黏貼單」。請將證明影本由各高職學校加蓋「本件核與原件相符」戳章。依「彙整表」之項目名稱順序,黏貼於「黏貼單」上,加蓋審核人職章;未依規定辦理者,概不予採計。
 - (6) 考生須依所屬高職學校規定繳交報名表件,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後,辦理集體繳寄,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 ※第(4)項及第(5)項之相關證明影本資料,請依序黏貼於系統產生之黏貼單或直接附於彙整表後。

3. 寄送報名資料:

請列印報名資料併同其他證明文件,依所屬高職學校規定時間繳交報名表件,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並審核後,於111年3月24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於辦理集體繳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考生不得個別繳寄。

(2) 考生報考證明書

請填寫、勾選相關資料，經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校長簽章後，併同推薦考生其他資料裝入個別考生報名資料袋內。

製表日期: 2022-03-17 10:14:34



01

附件二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報考證明書

茲推薦本校 _____，甄選編號 _____01，推薦順序為第 1 順位，參加本招生，並證明下列事項：

一、就讀學制

高職生，部別： 日間部 進修部(夜間部) 進修學校 實用技能學程 其他 _____

科(組)別：土木與建築群

綜合高中生，學程名稱： _____，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含)學分以上。

二、高職學校聯絡資料

學校校名	_____ (日間部)	承辦人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以上資料由系統自動帶入)

(以下請各高職學校承辦人填寫)

一、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及排名(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及百分比)

填寫類別	該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_____ 分					
高職生 請填此列	科(組)人數	18 人	科(組)名次	第 1 名	科(組)百分比	6 %
綜合高中生 請填此列	學程人數	_____ 人	學程名次	第 _____ 名	學程百分比	_____ %

註：1. 高職生提供科(組)排名，綜合高中生提供學程排名。

2. 科(組)百分比=科(組)名次÷科(組)人數×100；學程百分比=學程名次÷學程人數×100。(轉學生不列入各科(組)、學程人數計算；科(組)、學程百分比有小數點請無條件進位)

3. 推薦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需於該科(組)、學程前30%以內，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

二、符合之報考資格：該生在校學業成績(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排名是否在應屆畢業生全科(組)(或全學程)前30%以內 (請勾選)

是 否

三、全程(高一至畢業前一學期)是否就讀同一學校 (請勾選)：

是 否

四、本校所推薦報名參加本計畫聯合推薦甄選之學生，是否均依據教育部100年3月29日臺技(二)字第1000050611A號函示所訂校內遴選辦法辦理甄選事宜 (請勾選)

是 否

承辦人章	_____	組長章	_____
教務主任章	_____	校長章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 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將此信封封面黏貼於寄件包裹上。所有考生資料袋一起裝箱或裝袋，統一由學校於規定期限內，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始完成推薦生報名之手續。

製表日期: 2022-03-17 11:31:14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

高職學校代碼: █
高職學校校名: █
高職學校地址: █
高職學校承辦人: █
高職學校承辦人電話: █

106344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收

- 一、推薦考生: 共 15 人 (此人數為系統自動帶出請勿修改)
二、內附表件: 共 █ 件 (請填寫)
三、請於111年3月24日(星期四)前由各高職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註: 請列印本表黏貼於寄件包裹上，並將推薦考生資料袋依推薦順序裝箱 (袋)。

(六) 考生資料審查

- 111年3月16日10:00起，考生於「網路報名系統」將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報名資料會傳送至高職學校作業及查詢系統，請所屬高職學校依考生持有之證明文件，審查輸入報名資料是否正確。
- 「第7、8比序檢核表」可輔助高職學校檢核考生登錄之報名資料與證明文件影本是否相符且為簡章正面表列採計項目。此非正式報名資料表件！
- 「填寫報名資料」欄位顯示「--」（未/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未確定送出）、「V」（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已確定送出）或「X」（已登入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且已確定送出，惟經審查資料有誤由所屬高職學校系統退回），可知考生是否已完成網路報名系統填報並確定送作出業；「考生目前審查狀態」顯示「待審查」、「已審查」及「退回」，說明如下：
 - 待審查：**考生已於網路報名系統確定送出，其系統已無法進行資料填報或修正，學校承辦人員可點選「檢查考生資料」依據考生檢附紙本資料進行審核。
 - 已審查：**學校承辦人員已依據考生檢附紙本資料進行審核，確認無誤後進行確定送出完成網路報名，**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僅得檢視考生資料。

檢查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 各高職應於 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11年3月23日(星期三) 17:00 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醒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高職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 確認送出後，請提醒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後審查並用印核章，於 111年3月24日(星期四) 前辦理集繳件，快遞或限時接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
-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 111年4月12日(星期二) 10:00 起開放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查/已審查/退回)	審核考生作業 (確定/退回)	第7、8比序檢核表	資格審查結果	考生第7、8比序 審查結果
01	05 土木與建築群		V	待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2	01 機械群		X	退回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3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4	01 機械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

甄選編號: 15	學校推薦序: 15
姓名: [姓名]	性別: 男 /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號: [號碼]
通訊處: [地址]	電話: [電話] 行動電話: [電話] E-mail: [E-mail]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 [姓名]	電話: [電話] 行動電話: [電話]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競賽、證照 / 領有技術士證書 / 17500混凝土 / 乙級技術士證 / 109.3.10
2	競賽、證照 / 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 / 全國高職學生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 / 第 4 名、佳作 / 109.1.10
3	競賽、證照 /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 / 土木與建築群 / 其餘得獎者 / 110.6.5
4	語言能力檢定 /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英語) 中級複試 / 109.5.8
5	語言能力檢定 / 日本語能力測驗 (JLPT) / 日語 / (日語) N3 / 110.2.3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康樂 (體育) 社長 / 高二第一學期 / 110.1.6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康樂 (體育) 社長 / 高二第二學期 / 110.6.26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體育設備整理維護 / 60 小時 / 110.6.26

甄選編號: 15 | 考生姓名: [姓名]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第7比序
各項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

檢核表

項次	採計項目	發證單位	發照/比賽	備註
1	領有技術士證書 / 17500混凝土 / 乙級技術士證 / 109.3.10	勞動部 (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109.3.10	
2	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 / 全國高職學生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	109.1.10	
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 / 土木與建築群 / 其餘得獎者 /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	110.6.5	
4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中級複試 / 109.5.8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109.5.8	
5	日本語能力測驗 (JLPT) / 日語 / N3 / 110.2.3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110.2.3	

註：本表僅作為高職學校檢核所屬推薦考生報名系統登錄資料之用。請勿以此做為報名資料寄出！

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

甄選編號		學校推薦序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號	
通訊欄	地址：	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華安	電話：	行動電話：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競賽、證照 / 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 / 全國高職學生技術創造力培訓與競賽活動 / 第 1~3 名 / 110.3.10
2	競賽、證照 / 領有技術士證者 / 12500建築物室內設計 / 乙級技術士證 / 110.12.20
3	語言能力檢定 /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英語) 中級複試 / 109.9.10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學藝 (學術) 股長 / 高一 第二學期 / 109.7.1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學藝 (學術) 股長 / 高二 第一學期 / 110.1.10
3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志工或社會服務 / 校園活動展美工布置 / 50 小時 / 110.7.10
4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手作設計社 / 高一 第一學期 / 109.1.5
5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社團參與 / 手作設計社 / 高一 第二學期 / 109.7.5

訊息

注意：該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定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謹慎核對資料。送出後請提醒考生列印相關表件交予學校用印審核。確定資料無誤？

檢查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 各高職應於 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11年3月23日(星期三) 17:00 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醒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高職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 確認送出後，請提醒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後審查並用印核章，於 111年3月24日(星期四)前辦理集體繳件，快速或限時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
-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 111年4月12日(星期二) 10:00 起開放查詢。

考生資料 (點選下列名單即可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查/已審查/退回)	審核考生作業 (確定/退回)	第7、8比序檢核表	資格審查結果	考生第7、8比序 審查結果
01	05 土木與建築群	李	V	待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2	01 機械群	陳	X	退回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3	03 電機與電子群	范	-	-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4	01 機械群	洪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 (3) **退回**：學校承辦人員已依據考生檢附紙本資料進行審核，發現資料有誤，學校承辦人員點選退回，即無法檢視考生資料；考生可再登入網路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學校承辦人員協助考生確實修改正確，再進行資料確定送出作業。

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

甄選編號	02	學校推薦序	2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radio"/> 男 <input type="radio"/> 女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 居留證號	
通訊欄	地址：	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	電話：	行動電話：

第7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競賽、證照 / 全國技能競賽 / 粉刷技術與乾牆系統 / 第 3 名 (銅牌) / 110.12.31
2	競賽、證照 / 電腦繪圖暨智慧輪型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繪圖暨機器人國內及國際邀請賽) / 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繪圖國內暨國際邀請賽 / 第 1-3 名 / 110.4.1
3	語言能力檢定 /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英語)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10.4.2

第8比序項目

項次	項目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康樂 (體育) 股長 / 高一 第一學期 / 111.2.1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風紀股長 / 高二 第二學期 / 111.2.1

確認考生資料無誤 將考生資料退回 取消



訊息

注意：資料將退回考生「網路報名系統」，請提醒考生確認或修正資料，確定退回？

確定 取消



檢查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 查高職應於 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11年3月23日(星期三) 17:00 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醒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高職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 確認送出後，請提醒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後審查並用印核章，於 111年3月24日(星期四) 前辦理無體繳件，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
-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 111年4月12日(星期二) 10:00 起開放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查/已審查/退回)	審核考生作業 (確定/退回)	第7、8比序檢核表	資格審查結果	考生第7、8比序 審查結果
01	05 土木與建築群	李	V	待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2	01 機械群	陳	X	退回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3	03 電機與電子群	莊	-	-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4	01 機械群	洪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七) 查詢

點選「查詢」，即可得知貴校推薦考生是否已完成網路報名及選填登記就讀志願序、報名表件寄達情形、是否完成登記志願及分發結果等各相關狀況。

查詢													
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 後，始可查詢考生相關狀況。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首次登入	填寫報名資料	報名表件寄達	資格審查結果	報名群別排名 / 報名群別符合資格考生人數	該群別報名群別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全部考生排名 / 符合資格全部考生人數	不分報名群別不同高職學校考生排名在本考生名次前的學校數	考生分發群別	是否完成登記志願	是否放棄錄取資格
	05 土木與建築群		V	V	V	V	-	-	-	-	-	-	-
	01 機械群		V	V	V	V	-	-	-	-	-	-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	-	-	-	-	-	-	-	-
	01 機械群		V	V	V	V	-	-	-	-	-	-	-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	-	-	-	-	-	-	-	-
	05 土木與建築群		V	V	V	V	-	-	-	-	-	-	-
	05 土木與建築群		V	V	V	V	-	-	-	-	-	-	-
	03 電機與電子群		V	V	V	V	-	-	-	-	-	-	-
	08 設計群		V	V	V	V	-	-	-	-	-	-	-
	01 機械群		V	V	V	V	-	-	-	-	-	-	-

(八) 報名資格及比序成績審查結果查詢

111年4月12日10:00起開放查詢考生資料審查結果，及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請點選「考生資料審查」：

1. 報名資格審查結果：資格審查結果顯示「V」為通過，顯示「X」則為未通過。
2. 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點選「查詢」會產出該名考生第7、8比序項目審查結果，各高職學校可存檔或列印留存。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選填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市立 (日間部) 14 17

檢查考生基本資料(含7、8比序資料)

1. 各高職應於 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 起至 111年3月23日(星期三) 17:00 止，依考生持有證明文件，審查考生輸入之基本資料及第7、8比序是否正確。
2. 資料有誤點選「將考生資料退回」，資料將退回考生報名系統資料輸入頁面，請提醒並協助考生確實修正再進行資料送出，由高職學校至系統審查確定送出始完成網路報名作業。
3. 資料正確無誤點選「確認考生資料無誤」，考生資料確定送出僅限一次，一經確認送出即不得修改，送出前請審慎核對資料。
4. 確認送出後，請提醒考生至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交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後審查並用印核章，於 111年3月24日(星期四) 前辦理集體繳件，快速或限時掛號寄送本委員會審查。
5. 資格審查結果與考生第7、8比序審查結果自 111年4月12日(星期二) 10:00 起開放查詢。

考生資料 (點選下列名單即可查詢)

甄選編號	報名群別	考生姓名	填寫報名資料	考生目前審查狀態 (待審查/已審查/退回)	審核考生作業 (確定/退回)	第7、8比序檢核表	資格審查結果	考生第7、8比序 審查結果
	05 土木與建築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1 機械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1 機械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03 電機與電子群		--	--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	查詢
	05 土木與建築群		V	已審查	檢查考生資料	第7、8比序檢核表	V	查詢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 7、8比序項目審查結果

學校校名	市立 (日間部)	考生帳號	考生姓名
第7比序項目競賽總合成績 (競賽: 40 / 證照: 0 / 語文能力檢定: 10) 50 分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1	全國技能競賽 / 粉刷技術與乾牆系統 / 第3名(銅牌) / 110.12.31	採計	
2	電腦鼠暨智慧輪型機器人國內及國際競賽(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鼠暨機器人國內及國際邀請賽) / 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	採計	
3	多益測驗 (TOEIC) / 英語 / 聽力、閱讀550 以上 / 110.4.2	採計	
4	全民英檢 (GEPT) / 英語 / 中級初試 / 109.2.18	不採計	證明文件未備齊。
第8比序項目總合成績 (學校幹部: 40 / 志工、社會服務: 0 / 社團參與: 0) 40 分			
項次	項目	採計/不採計	不採計原因
1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康樂 (體育) 股長 / 高一 第一學期 / 111.2.1	採計	
2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學校幹部 / 風紀股長 / 高二 第二學期 / 111.2.1	採計	

(九) 錄取名單下載

自 111 年 5 月 10 日 10:00 起至 111 年 6 月 30 日 17:00 止，可匯出所有選填志願學生分發錄取名單，請點選「步驟 4 列印表件」之「匯出所有考生錄取名單」。

操作手冊 注意事項 步驟1.確認學校及承辦人資訊 步驟2.上傳推薦學生遴選辦法 步驟3.登錄推薦資料 步驟4.列印表件 考生資料審查 查詢 登出

市立 (日間部) 14 17

1

4. 列印表件

項目	說明
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	111年3月16日(星期三) 10:00 起，始可列印考生甄選編號(登入帳號)，並轉發參加甄選之考生。
考生報考證明書	請列印並填妥報考證明書，由承辦人、組長、教務主任及校長簽章後，一併附於考生個別報名資料袋內，由高職學校統一於111年3月24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達本委員會(郵戳為憑)。
高職學校推薦考生資料專用信封封面	請於111年3月24日(星期四)前由高職學校統一收齊考生報名表件，再黏貼上此專用信封封面，於規定期限內以快遞或限時掛號寄至「111學年度科技學院暨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委員會」(以郵戳為憑)。
匯出所有考生錄取名單	111年5月10日(星期二) 10:00 起，始可匯出所有選填志願學生分發結果名單。

2



	A	B	C	D	E	F	G	H	I	J
	甄選編號	考生姓名	學校名稱	科系	歸屬群別	錄取志願序	招生群別	錄取學校	錄取科系科組學程	分發輪別
2	99901	○○○	○○高職	動力機械科	動力機械群	1	動力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	1
3	99902	○○○	○○高職	室內設計科	設計群	3	設計群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文化创意產業系	2
4	99903	○○○	○○高職	電機科	電機與電子群	4	電機與電子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	4
5	99904	○○○	○○高職	電機科	電機與電子群	10	電機與電子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	3
6	99905	○○○	○○高職	機械科	機械群	8	機械群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機電工程系智慧自動化組	4
7	99906	○○○	○○高職	室內設計科	設計群	4	設計群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系	4
8	99907	○○○	○○高職	電機科	電機與電子群	--	--	--	--	4
9	99908	○○○	○○高職	建築科	土木與建築群	5	不分群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語言治療系	4
10	99909	○○○	○○高職	機械科	機械群	11	機械群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
11	99910	○○○	○○高職	動力機械科	動力機械群	--	--	--	--	4
12	99911	○○○	○○高職	動力機械科	動力機械群	7	動力機械群	亞東技術學院	通訊工程系	4
13	99912	○○○	○○高職	動力機械科	動力機械群	1	不分群	亞東技術學院	工業管理系	4
14	99913	○○○	○○高職	室內設計科	設計群	17	設計群	樹德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系	4
15	99914	○○○	○○高職	機械科	機械群	3	機械群	崑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機電綠能組	4
16	99915	○○○	○○高職	室內設計科	設計群	19	設計群	嶺東科技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系	4